

# 白银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第四号）

## —第三产业基本情况之一

白银市统计局

白银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4月14日

根据白银市第四次全国经济普查结果，现将我市第三产业中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的主要数据公布如下：

### 一、批发和零售业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年末，全市共有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4796个，从业人员18847人，分别比2013年末增长152.16%和-1.06%。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批发业占47.94%，零售业占52.06%。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批发业占42.69%，零售业占57.31%（详见表4-1）。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99.81%，外商投资企业占0.19%。

在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99.96%，外商投资企业占0.04%（详见表4-2）。

表 4-1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b>合 计</b>	<b>4796</b>	<b>18847</b>
<b>批发业</b>	<b>2299</b>	<b>8046</b>
农、林、牧、渔产品批发	403	1258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269	1512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71	188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23	36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61	362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1036	3382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301	931
贸易经纪与代理	19	32
其他批发业	116	345
<b>零售业</b>	<b>2497</b>	<b>10801</b>
综合零售	383	1722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286	1291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117	381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100	303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237	1353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396	2500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203	582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485	1615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290	1054

表 4-2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 (个)	从业人员 (人)
<b>合 计</b>	<b>4796</b>	<b>18847</b>
<b>内资企业</b>	<b>4787</b>	<b>18839</b>
国有企业	7	307
集体企业	36	176
股份合作企业	3	61
联营企业	4	13
有限责任公司	696	3797
股份有限公司	75	754
私营企业	3444	12120
其他企业	522	1611
<b>港、澳、台商投资企业</b>	<b>—</b>	<b>—</b>
<b>外商投资企业</b>	<b>9</b>	<b>8</b>

## (二) 主要经济指标。

2018 年末,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149.71 亿元,比 2013 年末增长 72.77%。其中,批发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69.33 亿元,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80.38 亿元,分别比 2013 年末增长 59.79%和 85.80 %。负债合计 81.01 亿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36.22 亿元(详见表 4-3)。

表 4-3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批发和零售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亿元)	负债合计(亿元)	营业收入(亿元)
<b>合计</b>	<b>149.71</b>	<b>81.01</b>	<b>136.22</b>
<b>批发业</b>	<b>69.33</b>	<b>35.53</b>	<b>63.31</b>
农、林、牧、渔产品批发	6.43	1.32	2.92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批发	10.32	2.35	16.56
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	0.65	0.28	0.76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	0.17	0.05	0.10
医药及医疗器材批发	2.53	1.49	1.79
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	42.01	25.57	37.47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批发	5.25	3.52	3.18
贸易经纪与代理	0.15	0.04	0.04
其他批发业	1.81	0.90	0.47
<b>零售业</b>	<b>80.38</b>	<b>45.48</b>	<b>72.91</b>
综合零售	7.62	3.31	5.98
食品、饮料及烟草制品专门零售	12.80	4.69	4.76
纺织、服装及日用品专门零售	3.56	3.21	0.93
文化、体育用品及器材专门零售	1.48	0.37	0.58
医药及医疗器材专门零售	4.34	2.39	3.28
汽车、摩托车、零配件和燃料及其他动力销售	22.86	13.02	43.06
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专门零售	2.30	1.01	1.84
五金、家具及室内装饰材料专门零售	13.20	8.08	4.88
货摊、无店铺及其他零售业	12.22	9.40	7.60

## 二、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 年末，全市共有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 402 个，从业人员 6977 人，分别比 2013 年末增长 136.47% 和 9%（详见表 4-4）。

表 4-4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402	6977
道路运输业	301	4716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13	601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53	615
邮政业	35	1045

##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18 年末，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37.45 亿元，比 2013 年末增长 105.66%。负债合计 22.63 亿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0.53 亿元（详见表 4-5）。

表 4-5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亿元）	负债合计（亿元）	营业收入（亿元）
合 计	37.45	22.63	20.53
道路运输业	16.10	8.94	11.91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4.37	1.71	3.66
装卸搬运和仓储业	15.91	11.56	3.53
邮政业	1.07	0.42	1.43

## 三、住宿和餐饮业

###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 年末，全市共有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 276 个，从业人员 3309 人，分别比 2013 年末增长 131.93% 和 1.47%。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住宿业占 44.93%，餐饮业占 55.07%。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住宿业占 42.31%，餐饮业占 57.69%（详见表 4-6）。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100.00%，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比为 0，外商投资企业占比为 0。

在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100.00%，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比为 0，外商投资企业占比为 0（详见表 4-7）。

表 4-6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276	3309
<b>住宿业</b>	<b>124</b>	<b>1400</b>
旅游饭店	12	218
一般旅馆	109	1162
民宿服务	—	—
露营地服务	—	—
其他住宿业	3	20
<b>餐饮业</b>	<b>152</b>	<b>1909</b>
正餐服务	126	1700
快餐服务	9	52
饮料及冷饮服务	3	6
餐饮配送及外卖送餐服务	10	102
其他餐饮业	4	49

表 4-7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276	3309
<b>内资企业</b>	<b>276</b>	<b>3309</b>
国有企业	1	46
集体企业	2	6
股份合作企业	—	—
联营企业	—	—
有限责任公司	35	594
股份有限公司	5	53
私营企业	231	2606
其他企业	2	4
<b>港、澳、台商投资企业</b>	<b>—</b>	<b>—</b>
<b>外商投资企业</b>	<b>—</b>	<b>—</b>

##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18年末，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13.37亿元，比2013年末增长31.44%。其中，住宿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8.46亿元，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4.90亿元，分别比2013年末增长75.22%和-8.15%。负债合计6.34亿元。全年实现年营业收入2.88亿元（详见表4-8）。

表4-8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住宿和餐饮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亿元）	负债合计（亿元）	营业收入（亿元）
合计	13.37	6.34	2.88
<b>住宿业</b>	8.46	3.91	1.39
旅游饭店	1.18	1.16	0.23
一般旅馆	7.05	2.69	1.14
民宿服务	—	—	—
露营地服务	—	—	—
其他住宿业	0.23	0.06	0.02
<b>餐饮业</b>	4.90	2.43	1.49
正餐服务	4.79	2.41	1.38
快餐服务	0.02	0.004	0.04
饮料及冷饮服务	0.008	0.0007	0.004
餐饮配送及外卖送餐服务	0.03	0.01	0.04
其他餐饮业	0.06	0.003	0.02

#### 四、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年末，全市共有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313个，从业人员2068人，分别比2013年末增长979.31%和32.82%（详见表4-9）。

表4-9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计	313	2068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16	1193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105	238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92	637

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 99.04%，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0.32%，外商投资企业占 0.64%。

在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 68.86%，港、澳、台商投资企业占 5.71%，外商投资企业占 25.44%（详见表 4-10）。

表 4-10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b>313</b>	<b>2068</b>
内资企业	310	1424
有限责任公司	48	368
股份有限公司	5	361
私营企业	257	695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1	118
外商投资企业	2	526

##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18 年末，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 20.9 亿元，比 2013 年末增长 44.44%。负债合计 9.97 亿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1.3 亿元（详见表 4-11）。

表 4-11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亿元）	负债合计（亿元）	营业收入（亿元）
合 计	<b>20.9</b>	<b>9.97</b>	<b>11.3</b>
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17.73	9.03	10.1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0.64	0.1	0.31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53	0.84	0.84

## 五、房地产业

### (一) 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年末，全市共有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539个，比2013年末增长150.23%。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170个，物业管理企业231个，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108个，分别比2013年末增长51.79%、165.52%和620%。

2018年末，全市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的从业人员为7891人，比2013年末增长86.77%。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2711人，物业管理企业4250人，房地产中介服务企业422人，分别比2013年末增长13.81%、147.52%和260.68%（详见表4-12）。

表4-12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计	539	7891
房地产开发经营	170	2711
物业管理	231	4250
房地产中介服务	108	422
房地产租赁经营	24	471
其他房地产业	6	37

### (二) 主要经济指标。

2018年末，全市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的资产总计为263.6亿元，比2013年末增长196.45%。其中，房地产开发经营企业214.08亿元，物业管理企业18.39亿元，分别比2013年末增长158.02%和236.2%。负债合计204.62亿元。全年实

现营业收入33.18亿元（详见表4-13）。

表4-13 按行业中类分组的房地产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亿元）	负债合计（亿元）	营业收入（亿元）
合 计	263.6	204.62	33.18
房地产开发经营	214.08	177.40	29.46
物业管理	18.39	8.08	2.42
房地产中介服务	1.16	0.23	0.27
房地产租赁经营	9.55	2.87	0.93
其他房地产业	20.42	16.04	0.10

## 六、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一）企业法人单位数和从业人员。

2018年末，全市共有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1491个，从业人员7072人，分别比2013年末增长365.94%和96.77%。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租赁业占20.52%，商务服务业占79.48%。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租赁业占14.93%，商务服务业占85.07%（详见表4-14）

表4-14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1491	7072
租赁业	306	1056
商务服务业	1185	6016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中，内资企业占100%。

在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从业人员中，内资企业占100%（详见表4-15）。

表4-15 按登记注册类型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和从业人员

	企业法人单位(个)	从业人员(人)
合 计	1491	7072
内资企业	1491	7072
国有企业	5	92
集体企业	6	30
联营企业	1	15
有限责任公司	214	1249
股份有限公司	32	275
私营企业	988	4872
其他企业	245	539
港、澳、台商投资企业	—	—
外商投资企业	—	—

## （二）主要经济指标。

2018年末，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349.13亿元，比2013年末增长731.06%。其中，租赁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4.57亿元，比2013年末增长121.84%，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资产总计344.57亿元，比2013年末下降49.22%。负债合计140.95亿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9.91亿元。（详见表4-16）。

表 4-16 按行业大类分组的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企业法人单位主要经济指标

	资产总计 (亿元)	负债合计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合 计	349.13	140.95	9.91
租赁业	4.57	1.15	1.89
商务服务业	344.56	139.79	8.02

**注释：**

1. 本公报中的企业法人单位，包括机构类型为企业的法人单位，以及执行企业会计制度的事业法人单位、民办非企业法人单位和基金会，农民专业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除宗教活动场所以外的机构类型为其他组织机构的法人单位。

2. 表中的合计数和部分计算数据因小数取舍而产生的误差，均未作机械调整。

3. 由于铁路和金融部门数据无法细分至市州，因此铁路运输业和金融业企业等数据不对外发布。